

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JL-C03-007

致：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包项目部）

事由：关关于工程资料要求的相关事宜

内容：工程开工至今，我监理项目部多次在每周工程例会上提出，要求你单位将工程相关资料及时有序的申报。但至今资料仍未报审。如：工程总进度计划和月进度计划、特种作业人员资质、机械设备进场报验、工序报验等。请你单位在 2024 年 12 月 20 日前报送监理部。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送监理部报验，将影响工程进度款支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你单位自负。

以上事宜，望总包项目部悉知并重视！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高立标

日期：2024 年 12 月 06 日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总包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